

德保县革命烈士陵园改造项目

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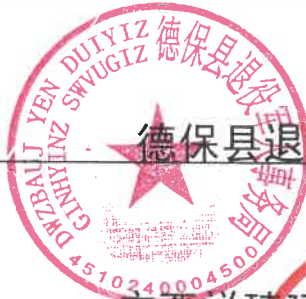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BBSZC2023-C2-240189-GXSQ

项目名称： 德保县革命烈士陵园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德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施工单位： 广西祥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3年 9月 1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德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承包人（全称）：广西祥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德保县革命烈士陵园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德保县革命烈士陵园改造项目工程。

2. 工程地点：德保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德发改社发〔2023〕14号。

4. 资金来源：上级资金。

5. 工程内容：德保县革命烈士陵园改造项目。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德保县革命烈士陵园改造项目等。（具体内容以该项目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9月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1月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壹佰贰拾玖万贰仟玖佰伍拾陆元贰角肆分（¥1292956.24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朱定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9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德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一份，承包人执一份，
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执一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 广西隆林各族自治县
新州镇民权街 98 号

邮政编码： 5334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 0776-8205333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百色隆林支行

账 号： 660000017981400018

广西实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成交通知书

建设单位	德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成交单位	广西祥臻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德保县革命烈士陵园改造项目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实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BBSZC2023-C2-240189-GXSQ		
采购内容	德保县革命烈士陵园改造项目位于德保县革命烈士陵园内。项目分两期建设，项目(一期)建设内容有：新增挡土墙、边坡挡土墙、新建步道、台阶扩建、道路、透水砖及广场砖、拆除、绿化、围墙、纪念碑改造等；项目(二期)建设内容有：纪念碑提质改造、绿化、围墙及栏杆，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项目经理	朱定华	注册证号	桂 245070908056
成交总金额	人民币壹佰贰拾玖万贰仟玖佰伍拾陆元贰角肆分 (¥1292956.24)		
工期	60 日历天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签订合同时间	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25 日内。		
建设单位： (盖章)	德保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广西实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欧岑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洪田印
	2023 年 8 月 27 日		2023 年 8 月 27 日
备注			